浙江大学计划外修缮工程审批表

|  |
| --- |
|  工 工程概况：（注明工程地点、内容等） |
| 申请单位(盖章)：院级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| 联系人电话：签 字： |
| 经费来源： | 工程概算金额： |
| 改变房屋结构、涉及消防安全浙大设计院审批意见 |  签字 盖章 |
| 改变供电、给排水管线水电中心审批意见 |  签字 盖章 |
| 涉及消防安全保卫处审批意见 |  签字 盖章 |
| 涉及实验室通风、危化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审批意见 |  签字 盖章 |
| 涉及建筑外立面、校公共场地改变校区管委会审批意见 |  签字 盖章 |
| 总务处审批意见 |   签字 盖章  |
| 说明：1. 计划外修缮工程是指由各学院（各单位）的使用除中央修购经费、校修缮经费外的自筹资金进行室内外维修、装修等工程。
2. 审批前请阅读《修缮工程安全文明施工事项告知书》及《浙江大学修缮工程实施细则》等文件及流程。
3. 提供施工单位相应资质材料，审批通过后按学校修缮工程合同模板签订施工合同。
4. 此表开工前抄送楼宇所在物业单位，工程结算送审时需附楼宇物业单位出具的安全文明施工证明。
 |